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3 年部门预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 社联合社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市中区供销社职能简介。

区供销社的职能参照区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执行，为市中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区政府授权主管全区农村流通型合作经济组织和为农业、农村、农民综合服务工作。

(二) 市中区供销社 2023 年重点工作。

一、提升质量，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二、提升能力，进一步拓展服务领域。三、改革创新，进一步增强发展动能。四、从严治企，进一步壮大社企实力。五、从严治社，进一步提升联社治理能力。六、从严治党，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第二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 社联合社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插入本部门预算公开表，由附件 1-3 依序组成）

-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7）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注：除本部门未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外，各部门不得调整、修改、删除表格格式，无相关预算信息及绩效目标信息的空表也须公开并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8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0.60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6.34	本年支出合计	256.34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56.34	支出总计	256.34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
元

项 目		合计	上 年 结 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256.34		256.34								
		256.34		256.34								
607001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56.34		256.34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56.34	251.34	5.00		
					256.34	251.34	5.00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56.34	251.34	5.00		
201	03	01	607001	行政运行	2.50	2.50			
208	05	05	60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1	24.01			
208	05	06	607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08	08	99	607001	其他优抚支出	1.73	1.73			
208	11	99	607001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9	1.19			
210	11	01	607001	行政单位医疗	9.15	9.15			
210	11	03	607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5	4.65			
216	02	01	607001	行政运行	175.60	175.60			
216	02	02	607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21	02	01	607001	住房公积金	20.50	20.5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56.34	一、本年支出	256.34	256.3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6.3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3	38.9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3.80	13.80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0.60	180.60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0.50	20.5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总计	区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省、市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56.34	256.34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56.34	256.34	256.34	251.34	5.00																						
			乐山市市中区 供销合作社联 合社	256.34	256.34	256.34	251.34	5.00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256.34	256.34	
						256.34	256.34	
					供销社	256.34	256.34	
201	03	01	607		行政运行	2.50	2.50	
208	05	05	6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1	24.01	
208	05	06	60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08	08	99	607		其他优抚支出	1.73	1.73	
208	11	99	607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9	1.19	
210	11	01	607		行政单位医疗	9.15	9.15	
210	11	03	607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5	4.65	
216	02	01	607		行政运行	175.60	175.60	
216	02	02	60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21	02	01	607	住房公积金	20.50	20.50
-----	----	----	-----	-------	-------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251.34	227.00	24.34
				251.34	227.00	24.34
		607001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51.34	227.00	24.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25	225.25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61.56	61.56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36.23	36.23	
301	03	30103	奖金	52.23	52.23	
301	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8	2.38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1	24.01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12.00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5	9.15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5	4.65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	2.54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0	20.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4		24.34
302	01	30201	办公费	2.95		2.95
302	05	30205	水费	0.36		0.36
302	06	30206	电费	0.64		0.64
302	07	30207	邮电费	0.27		0.27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0		0.6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0.60		0.6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0.25		0.25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1.97		1.97
302	29	30229	福利费	2.86		2.86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8		7.08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		4.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	1.75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1.73	1.73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5.00
					5.00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5.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216	02	02	607001	区供销社 2023 年运转经费	5.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2.50					2.50
		2.50					2.50
607001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50					2.5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十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3年度）

金额：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07-供销社		256.34									
607001-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51000021Y000000011490-日常公用经费	5.67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3179-工资性支出【行政】	102.9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3184-	9.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	=	100	%	60	正向指标

	单位缴费【行政医疗】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3191- 遗属补助	1.7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38- 单位缴费【养老保险】	24.0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40- 单位缴费【职业年金】	12.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41- 单位缴费【行政工伤保险】	1.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42- 单位缴费【残保金】	1.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1R000000074944- 单位缴费【住房公积金】	20.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51110221Y000000047160- 公车改革补贴	7.08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2- 工会费	1.97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3-福利费	2.8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4-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	1.9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047165- 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2.3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1Y000000150452- 公务接待费用	2.5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51110222R000000374737-	2.3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伙食补助费【行政】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2R000000378015-	4.6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公务员医疗补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2R000006824177-	47.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正向指标
基础绩效奖【行政】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正向指标
51110223T000007595012-	5.00	2023年根据单位日常工作安排，年内开展基层社建设、社企业务指导、安全检查等工作差旅人次不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帮扶贫困户慰问户数		≥	80	户	8	
区供销社2023年运转经费					全年业务开展差旅人次		≥	108	人次	8	

		于 108 人次，乡村振兴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慰问脱贫户、监测户不少于 75 户，全力保障联社机关正常运转，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贫困户慰问准确率	=	100	%	8	
					差旅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	%	8	
				时效指标	差旅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8	
					驻村帮扶贫困户慰问及时率	=	100	%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有资产保值增值率	≥	5	%	12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正常运转保障率	=	100	%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5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	95	%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差旅补助成本	≤	4.7	万元	7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7）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供销社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加强基层社、社有企业管理，确保社有资产安全	目标 1：加强对基层社、社有企业安全检查；2. 加强对基层社、社有企业运行情况指导监督，保障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持续深化供销综合改革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持续深化供销综合改革，加快建设为农服务综合平台的实施意见，拟建设 2 个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		
	保障在职人员办公和生活秩序，做好为“三农”服务、乡村振兴工作。	保障内设 3 个机构运行正常，积极做好为农服务，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56.34	256.34	0.00	
年度总体目标	1. 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2. 加强基层社、社有企业管理，确保社有资产安全；3. 保障在职人员办公和生活秩序，做好为“三农”服务、乡村振兴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 2 个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	≥1 个
			社会化综合服务面积 2.5 万亩以上	≥2.5 万亩
			社有资产收益达到 20 万元以上	≥20 万元
		质量指标	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验收合格率	= 100%
			社会化服务面积达标率	= 100%
			社有资产收益达标率	= 100%
		时效指标	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建成及时率	= 100%
			社会化服务及时率	= 100%
			社有资产收益收取及时率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有资产保值增值	≥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社会化综合服务	定性优良中低差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深化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	定性好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持续深化供销综合改革的满意度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建设成本	≤200 万元
社会化服务成本			≤200 元/亩	
社有资产收益严控成本			≤0 元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政府采购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采购说明
合 计								

第三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供销合作社 联合社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中区供销社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市中区供销社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256.34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85.93万元，主要原因是领导人员职数增加1人，绩效工资纳入年初预算，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中区供销社2023年收入预算256.3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6.3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中区2023年支出预算256.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1.34万元，占98.05%；项目支出5万元，1.9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中区供销社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256.34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85.93万元，主要原因是领导人员职数增加1人，绩效工资纳入年初预算，致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6.34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8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0.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5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中区供销社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6.3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85.93 万元，主要原因是领导人员职数增加 1 人，绩效工资纳入年初预算，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6.5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增加 59.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万元，占 0.9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3 万元，占 15.19%；卫生健康支出 13.80 万元，占 5.3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0.60 万元，占 70.45%；住房保障支出 20.50 万元，占 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主要用于：年初预算安排公务接待。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4.0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2.0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73万元，主要用于：病故职工王连如遗孀万永泽补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3年预算数为1.19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9.1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4.6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实行的医疗补助支出。

8. 商品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服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75.60万元，主要用于：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

9. 商品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服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5.00万元，主要用于：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业务工作开展所需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0.5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中区供销社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51.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7.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24.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中区供销社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5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3年年初区级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区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2.5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2023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走上去”或上级部门来我社调研指导、业务洽谈、招商引资工作和同级单位等来我社交流学习等。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中区供销社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市中区供销社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市中区供销社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4.3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2.18 万元，增长 9.84%。主要原因是领导人员职数增加 1 人，相应的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市中区供销社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

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市中区供销社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市中区供销社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9 个，涉及预算 256.34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 227 万元；运转类项目 8 个，涉及预算 29.34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商品服务业等支出（类）商品流通服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商品服务业等支出（类）商品流通服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